

# 106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 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群 南區藝美論壇實施計畫

## 壹、依據

106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辦理。

## 貳、目的

- 一、宣導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與發展課程教學等教育政策，並協助政策之實施與落實，發展「以藝術為核心之全人教育」。
- 二、促進課程、教學與研究之聯結與深化，落實責任區之實質輔導。
- 三、進行綱要教材內容轉化與運用標準本位評量知能，提升教師教學及多元評量能力。
- 四、規劃並辦理藝文學習領域第二專長教師基礎知能之增能研習課程。
- 五、宣導且協助推動藝術與美感教育扎根實施方案及政策平臺教學影帶等之運用。
- 六、建構中央-地方-學校三層級教師專業成長社群互動網絡。
- 七、發掘並推廣教學正常化及教學績優典範學校與教師。

## 參、辦理方式

- 一、辦理時間：共辦理三場，組員分區與期程如下：

項次	分區	聯盟縣市	辦理期程
1	南區	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 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 臺東縣	<b>106 年 12 月 29 日(五)</b> 嘉義縣鹿滿國小

- 二、協辦縣市：以分區負責團員協調輔導地點學校所在縣市為協辦縣市，再由該縣市國中小輔導團負責協辦。

## 肆、活動內容

本次規劃之分區研討會內容如下：

- 一、課程推動政策與訊息之傳達。
- 二、跨縣市資源整合與合作發展機制。
- 三、課程發展與美感教育教學教材釋例及評量相關成果交流，透過教學觀摩、觀課與教學評析，進行增能研討。
- 四、團務運作特色分享。

## 伍、參加人員

請所屬單位給於公(差)假並課務派代。

- 一、本群輔導委員、中央課程與教學諮詢教師。
- 二、各分區縣市「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督學、召集人。
- 三、各分區縣市「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國中小)輔導員全員參加。
- 四、各分區縣市相關課程推動、輔導團業務人員。

## 陸、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 106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經費核支。

## 柒、報名

請各縣市務必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星期四)前填寫出席人員表(如附件二)，並傳送電子郵件至廖浩閔助理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研究所，臺北市和平東路 129-1 號九樓)

## 捌、聯絡人

本案聯絡人：廖浩閔助理(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研究所，臺北市和平東路 129-1 號九樓)，電話：(O) 02-7734-5493 (M)0952-925-964 電子郵件：nadiachung.yu@gmail.com

## 玖、預期效益：

- 一、強化跨縣市輔導團員及藝術與人文教師教學專業發展。
- 二、促進縣市輔導團團務推動分享與交流。
- 三、建構三級教學輔導體系，以落實理論與實務相結合之課程發展模式。

附件一、藝美論壇時程表

106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09:30~下午 15:30)		
嘉義縣鹿滿國小(60446 嘉義縣竹崎鄉鹿鳴路 2 號)		
上午	09:00 / 09:30	報 到
	09:30 / 09:40	開 幕 式 主持人：丘永福教授 會議室
	09:40 / 10:00	學校簡介與環境介紹 主持人：林俊良校長 會議室
	10:00 / 10:15	觀課說明 主持人：張曉華教授 主講者：邱鈺鈞老師
	10:15 / 10:35	茶 敘
	10:40 / 11:20	教學觀摩(國小表演藝術) 演示者：邱鈺鈞老師 會議室
	11:20 / 11:40	教學評析 主持人：張曉華教授
	11:40 / 12:00	綜合座談 主持人：夏學理教授
	12:00 / 13:30	午 餐
下午	14:00 / 15:30	美感行腳•藝術踏查 主持人:林俊良校長 地點：音樂書房 嘉義縣竹崎鄉灣橋村李厝 1 號附 8
	15:30	快樂滿行囊
備 註	參加研習教師請攜帶環保杯、筷	

出席人員：  
召集人：夏學理教授  
副召集人：  
邱永福教授、張超倫老師  
常務委員：  
呂燕卿教授、張曉華教授、  
吳義芳教授、邱敏芳老師、  
黃世傑老師、邱鈺鈞老師、  
梁蓓禎老師、鍾璧如老師  
南區委員：  
劉豐榮教授、王彥崑校長、  
李進士校長、謝苑玫教授、  
鄭方靖教授、郭美女教授、  
陳仁富教授、張麗玉教授、  
郭香妹老師  
南區縣市(嘉義縣、嘉義市、  
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  
澎湖縣、臺東縣)  
國教輔導團成員、領域召集  
校長、課程督學、輔導團務  
相關課程推動人員。

附件二

106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  
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群  
南區藝美論壇縣市與會人員報名表

(懇請詳細填寫後回傳至 nadiachung.yu@gmail.com 廖浩閔助理收，標題請註明「南區藝美-XX 縣/市藝文團-國中組(國小組)」)

縣市：		聯絡人/輔導團職稱：			電話：	信箱：	
國中	姓名	職稱	學校	聯絡電話	專長	筆素	是否開車
國小	姓名	職稱	學校	聯絡電話	專長	筆素	是否開車
其他	姓名	職稱	學校	聯絡電話	專長	筆素	是否開車
備註	參加研討會教師請攜帶環保杯、筷。						